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5日通过专人、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11月8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江苏大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烨新能源”）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大烨新能源银行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分别提供期限不超过1年、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和期限不超过8年、金额不超过9,000万元的担保，具体担保种类、方式、期限、金额等内容以大烨新能源进行银行借贷时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担保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本次担保事项的对象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在担保期内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大烨新能源向银行申请授信

额度和项目贷款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8 日